

梅州市梅江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用笺

关于 2017 年梅江区新增专项债券 使用分配方案的批复

梅江区财政局：

你们报来《关于 2017 年梅江区新增专项债券使用分配方案的报告》收悉，经梅江区第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你们的报告，请按相关规定要求，尽快抓好落实。

梅州市梅江区人大常委会

2017 年 9 月 4 日



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

关于 2017 年梅江区新增专项债券 使用分配方案的报告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7 年新增政府债券额度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17〕134 号）、《关于做好 2017 年新增债券项目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17〕165 号）和市财政局《关于请求批准 2017 年梅州市新增债券使用情况分配方案的请示》（梅市财预〔2017〕62 号）精神，拟安排 2017 年梅江区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11 亿元。按照上级有关债券资金使用管理规定，结合市、区实际，现拟将 2017 年梅江区新增专项债券使用分配方案报告如下：

一、土地储备专项债券额度 5.72 亿元。因梅江区未成立土地储备中心，市、区土地储备项目全部由梅州市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负责实施管理，拟将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 5.72 亿元直接拨付到梅州市征地和土地储备中心，由其安排到具体项目。

二、其他专项债券额度 5.28 亿元。拟安排梅江区用于梅州市足球文化公园建设工程（一期）2.5 亿元、梅江区芹洋学校项目 1 亿元、客都大桥东端连接线征拆项目 1.78 亿元。



同部
[Handwritten signatures]